

靜修中學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 職高學生英語讀者劇場比賽實施計畫

2024.02.05

壹、依據：臺北市高級職業學校提昇英語教學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藉由劇本朗讀及演出，提高英語文學習興趣、啟發多元知能，並增進學習成效。

參、時間地點：2024 年 4 月 1 日(一)下午 14:10-15:00；B2 大禮堂（當天 12:30~1:00 彩排練習）

肆、報名事宜

一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2024 年 3 月 26 日（二）12:30 前，將報名表寄至指定信箱。

二、報名對象：

- (一)職高一各班及職高二應英須派至少 1 隊同學參加，高二應日及商業學程可自由參加。
- (二)每隊參賽人員須為同一班級學生，參賽學生學齡(6 歲)後不得在英語系國家居住超過 1 年或曾就讀於美國學校 1 年以上者。

三、報名方式

- (一)至學校網站**競賽活動**下載 1122 讀者劇場報名表，檔名另存為 RT+班級(例：RT 一真)，填妥後電子檔於 3 月 26 日（二）12:30 前寄至 aring@bish.tp.edu.tw。
- (二)從報名表後附件三篇公版劇本中，選擇一篇作為參賽劇本。
- (三)報名表另需印出紙本，請導師、英文老師、指導老師簽名後，繳回雙語組。
- (四)各組完成報名手續後，不得再以任何理由棄權、換劇本、或換參賽者，否則以警告一支懲戒。

伍、比賽出場序抽籤：2024 年 3 月 27 日(三)電腦抽籤後公告。

陸、比賽須知

- 一、有以下情形之一者不予計分，取消錄取資格，若已公布成績，則撤銷其既有名次，且追回所有獎項：
 - (一)參賽之劇本內容非主辦單位提供之公版劇本者。
 - (二)違反參賽人數上限 8 人之規定者。
 - (三)參賽人員與報名表記載不符者。
 - (四)參賽人員不符參賽資格之規定者。
- 二、各隊演出時，分別於 7 分鐘整、7 分 20 秒時各舉牌一次提醒，至第 7 分 30 秒按鈴，各隊均須依規定結束演出下臺。
- 三、為避免模糊讀者劇場所要呈現的意涵，比賽時請穿著校服，使用之任何佈景、道具或配樂，皆不列入評分項目。
- 四、比賽無須背稿或編排劇中角色之動作（亦非評分項目）。參賽隊伍一律使用學校現場提供之麥克風、譜架或資料夾，比賽當日將不提供任何其他形式之音效設備。
- 五、比賽場地為大禮堂，學校不另借用場地亦無法提供彩排時間。
- 六、公版劇本參考出處：<http://www.teachingheart.net/readerstheater.htm>。

柒、比賽規則：

- 一、演出時間以 7 分鐘為限，緩衝時間為 30 秒，即 7 分 30 秒內結束不扣分。
- 二、演出超過 7 分 30 秒者，應立即停止演出下臺；如繼續演出者，每超過 10 秒，扣總平均 1 分（未滿 10 秒以 10 秒計），以此類推。
- 三、學生參賽演出時，須攜帶劇本內容上臺，違反規定者得予以取消比賽資格，成績不予計分。

參賽之劇本由各隊自行影印，且需與比賽公版的劇本相同；現場一律使用學校提供擺放劇本之譜架及資料夾，各隊無須自行準備。

四、比賽內容：

表演內容以三篇公版劇本擇一演出為原則，參賽者須避免於演出中呈現與原劇本相異之臺詞或情節，以免影響劇情完整度與流暢度。

五、評分標準：

- (一) 語音（發音、語調、正確度）40%。
 - (二) 流暢度（劇情節奏、劇本詮釋、對話流暢）40%。
 - (三) 團隊默契 10%。
 - (四) 其他（聲音創意、舞台儀態、臺風自信）10%。
- 以上評分項目與比例得依評審會議決議變更辦理。

捌、獎勵：

一、團體獎：取前 2 名，頒發獎狀 1 幀。

二、個人獎：

(一) 最佳口語技巧獎 4 名，頒發獎狀 1 幀。

(二) 最佳導播獎 1 名，頒發獎狀 1 幀。

三、團體獎第一名之隊伍，當年度如有教育局委辦之市級比賽，須代表學校參加一次，訓練過程認真者，得記嘉獎一支。棄權者，則記警告一支。

玖、公假：

一、當節次若全班利用英文課時段至大禮堂參加比賽與觀賽，則無須請假。

二、當節次若只有選手利用該堂非英文課時間至大禮堂參賽，雙語組代請公假一節。

拾、本實施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得另行補充說明。